

#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申請函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111071401E

附件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、權利變換計畫、附件冊

主旨：檢送「擬訂新北市新莊區雙鳳段161地號等14筆土地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暨擬訂新北市新莊區雙鳳段161地號等14筆土地土地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案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、權利變換計畫書及相關申請文件1份，請惠予核定，俾利後續都市更新工作之推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依都市更新條例第48條第1項規定，權利變換計畫之擬訂報核與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一併辦理。
- 二、檢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、權利變換計畫書、公聽會紀錄、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同意書、參與權利變換意願調查表、申請分配與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

副本：舜磐創新有限公司



案件狀態查詢：

實施者：汎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

1648